

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16年，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等的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，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。监事会列席了2016年历次董事会会议，并认为：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诚勉尽责，未出现损害公司、股东利益的行为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一、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的工作情况

（一）监事会召开情况：

2016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5次，全体监事列席了公司召开的8次董事会、3次股东大会。

监事会召开情况：

1、2016年4月21日，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：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奖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》、《关于2015年度奖励基金计提预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2、2016年4月25日，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3、2016年8月8日，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4、2016年9月5日，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

现金收购通光信息100%股权的议案》。

5、2016年10月25日，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报告期内日常工作情况

自本届监事会成立以来，公司监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从维护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，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能。对公司的资产运作、经营管理、财务状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，一致认为：

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2016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依法管理，依法经营，规范意识明显提高，决策程序合法。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、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生违反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公司完善了各项议事规则，进一步规范公司的议事制度、议事程序和议事方法。确保了公司持续经营、主营业务的持续快速发展。

2、检查公司的财务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2016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财务管理等进行了认真细致、有效地监督、检查和审核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较健全，财务运作规范，财务状况良好，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后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该报告真实、客观和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3、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通光集团有限公司及陆兵等10名自然人持有的江苏通光信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通光信息”）100%股权，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该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4、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公平、公正，定价合理，属正当的商业行为，程序合法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5、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，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，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《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，自我评价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的实际情况。

6、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，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二、公司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计划

2017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将按照董事会确定的2017年度经营目标和方针，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进一步促进公司治理法人结构的完善、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运行，认真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2017年度监事会的主要工作计划如下：

（一）加强各监事会成员的学习

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壮大，公司将面临着新的、有利的市场竞争环境，同时也面临着更多的监管和更大的挑战，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将加强自身的学习，不断适应新形势。同时更要加强对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的监督和检查，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（二）加强对公司投资、收购兼并、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

公司对外投资、财产处置、收购兼并、关联交易等事项关系到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，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存在重大的影响。公司监事会将持续加强对上

述重大事项的监督。

（三）加强与监管部门的联系

积极主动与监管部门联系与沟通，不断学习新要求和规则。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，督促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建立公司规范治理的长效机制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。

2017年监事会成员将继续认真履行好监督职责，督促公司规范运作，努力实现2017年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。

特此报告。

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3月30日